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計宏謀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446
電子信箱：dd6673@gov.taipei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安字第115309868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

主旨：鑑於本市學校近期接連發生火災案件，為防止類似事故發生，請各校全面強化用火用電安全管理、落實災害預防與應變機制，並加強防火宣導教育，以保障師生生命及校園公共安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消防局115年9月8日北市消預字第115304558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近查本市學校接連發生火災案件，顯見校園用火用電安全及防火管理工作亟待深化。為防範類似事故再次發生，請各校強化災害預防與應變機制，落實消防管理及防火宣導教育，並落實辦理下列事項，以保障師生生命及校園公共安全：
 - (一)善用朝會、週會、班級活動、校務會議及相關教育訓練等時機，持續向教職員工及學生宣導用火、用電安全及火災預防觀念，重點包括電器設備正確使用方式、高耗

內湖高工 1150911



NSAA1156010147



裝

訂

線

能電器管理、電器使用完畢後確實關閉電源，以及延長線與插座安全使用原則等，以降低因電氣設備異常、線路老舊、電線超載或人為疏失所致火災風險。

(二)定期檢查消防安全設備、電氣設備及相關安全設施功能是否正常，並落實維護保養及缺失改善作業；同時確實維持安全門、走廊、樓梯及各項避難逃生通道暢通無阻，避免堆置雜物影響避難逃生，以確保緊急事故發生時人員得迅速疏散避難。

(三)依校園環境特性及實際需求，強化火災應變整備作為，落實教職員工及學生火災通報、初期滅火、避難引導及疏散逃生等教育訓練，並結合消防演練驗證應變機制之有效性，以提升校園整體防火韌性及災害應變能力。

(四)持續將防火教育融入日常校園安全教育及風險管理工作，定期辦理自主安全檢視及潛在危害因子盤點，適時檢討精進校園防火措施，建立全校共同參與之防火安全文化，攜手維護安全、健康之學習環境。

三、為協助學校推動防災教育及提升防火防災知能，本市各級學校可至本局防災教育雲（網址：[https://www.](https://www.disasterlearning.gov.taipei/tw/home/)

[disasterlearning.gov.taipei/tw/home/](https://www.disasterlearning.gov.taipei/tw/home/)）免費申請防災教育講習課程，以深化師生防火防災觀念及災害應變能力；另可預約參觀本局防災科學教育館（網址：

<https://fsm.119.gov.taipei/w/fsm119/index>），透過情境模擬、實境體驗及互動學習等方式，提升防災教育推動成效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



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（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、奎山學校財團法人
臺北市奎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新民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中山國民
小學、臺北市私立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除外）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（臺北市私立
來來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百家姓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星莆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晴
晴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梅爾森幼兒園除外）

副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臺北市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、臺北市府教育
局學前教育科、臺北市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